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屯門地區管理委員會 2023 年第四次報告

屯門地區管理委員會（區管會）於 2023 年 8 月 21 日舉行 2023 年第一次會議。區管會委員省覽屯門區議會和各部門提交的報告及討論了以下事項。

屯門新墟村違例泊車事宜

2. 委員續議屯門新墟村一幅面積約550平方米土地的違例泊車問題，討論就三個早前考慮改作公眾停車場的建議地點的實地視察結果，以及其他可行的解決方案。

3. 經討論後，鑑於其中兩個建議地點可用作泊位的面積不大，以及涉及平整斜坡工程或可能影響村內垃圾收集站運作等因素，委員認為有關地點不適合改建為公眾停車場。至於第三個建議地點（即現時村內有車輛違泊的空地），由於該處現時未有車輛通道接連，委員會邀請運輸署研究是否可於該處興建車輛通道。若可行的話，委員會進一步研究該處是否適合改作為公眾停車場。

屯門警署旁露宿者事宜

4. 會議討論了屯門警署旁近屯門西鐵站橋底的露宿者問題。該名露宿者長期於該位置露宿及每天將剩餘飯鏹及麵包棄置在地上，造成環境衛生問題。屯門民政事務處（民政處）、社會福利署（社署）及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一直共同跟進個案，尋求不同的解決方法。委員同意各相關部門加強聯繫及參考其他地區處理露宿者的經驗，訂出解決方案。社署及食環署會分別繼續向該露宿者提供福利服務及定期清潔有關位置。

青山灣海濱長廊非法擺賣事宜

5. 會議亦討論了青山灣海濱長廊非法擺賣海鮮問題。有關的非法擺賣活動不單對長廊使用者造成滋擾，小販處理海鮮所產生的污水及棄置的發泡膠箱更嚴重影響環境衛生。民政處一直就問

題與食環署及警方密切聯繫，共同跟進問題，並自 2022 年 7 月開始，定期每月進行一至兩次聯合行動，打擊非法擺賣活動。民政處會於本年 9 月起聘請保安員定期於長廊巡邏，阻止非法擺賣活動。有關安排會試行兩個月再作檢討。委員同意在有需要時會增加聯合行動的次數，特別是在保安員執勤初期，以支援他們的工作及加強阻嚇作用。

處理地區問題所進行的跨部門行動

6. 除區管會這渠道外，各部門在過去數月亦一如過往，透過一些恆常或特設的會議或其他渠道討論及跟進一些急切的地區事宜，以及協調彼此的工作。當中，民政處在過去數月統籌及協調各相關部門進行了以下聯合行動，共同解決地區問題。

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A) 處理店鋪門前違例擴展事宜

7. 民政處、屯門地政處（地政處）、食環署及其他有關部門於 2023 年 6 月 12 日在盈豐園一帶附近商鋪（盈豐園、豐連及寶怡花園）巡視早前在 2023 年 4 月 27 日的聯合行動中由地政處張貼通知書飭令停止佔用政府土地的店鋪。上述涉事店鋪已自行移走門前違例地台。

8. 此外，上述部門亦於 2023 年 6 月 29 日在新墟一帶附近商鋪（雅都花園）進行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聯合行動，地政處在行動中發出通知書予 10 間違例搭建地台的店鋪。有關部門已於通知書限期屆滿後（即 8 月 14 日）進行巡視行動，確認上述的 10 間涉事店鋪已在限期前自行移走門前違例地台。

(B) 處理非法停泊單車事宜

9. 民政處、地政處、食環署及警務處等部門按照機制，於 2023 年 6 月 9 日、6 月 21 日、7 月 12 日、7 月 28 日、8 月 25 日及 8 月 30 日在屯門區內 18 個行動黑點進行跨部門聯合清理非法停泊單車行動，在行動前於 775 輛單車上張貼通知，並在行動當日共充公 378 輛單車。

其他跨部門行動

(C) 處理公共道路上的棄置車輛事宜

10. 民政處、運輸署、路政署、地政處及警務處等部門按照機制推行計劃清理公共道路上的棄置車輛，同時相關部門會考慮採取檢控行動。有關部門於 2023 年 7 月 18 日及 25 日在屯門區內 10 個行動黑點進行跨部門聯合清理公共道路上棄置車輛行動，在行動前於 7 輛棄置車輛上張貼通知，並在行動當日共充公 6 輛棄置車輛。

(D) 打擊青山灣海濱長廊違例販賣活動及清理該處兩旁未經許可設置的構築物

11. 民政處及食環署在 2023 年 6 月 15 日、6 月 30 日及 7 月 10 日採取了 3 次聯合行動打擊及阻嚇青山灣海濱長廊的非法販賣魚類海產活動。原訂 7 月尾及 8 月進行的聯合行動因天氣原因取消，下一次聯合行動將於 9 月初進行。

12. 此外，民政處與土木工程拓展署、地政處、食環署及海事處已安排在 2023 年 9 月初進行聯合行動，清理／拆除青山灣海濱長廊兩旁違例擺放的雜物及未經許可設置的構築物。

屯門民政事務處

2023 年 9 月

檔案：HAD TM GR 1-75/1/16(13)